



A38-WP/380
LE/11
27/9/13

大会 — 第 38 届会议
法律委员会

议程项目 45 和 46 的报告草案

提交所附关于议程项目 45 和 46 的材料以供法律委员会审议。

议程项目 45：理事会给大会的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的年度报告

45.1 委员会注意到由全体会议送交委员会的理事会给大会的2010年 (Doc 9952号文件)、2011年 (Doc 9975号文件) 和2012年 (Doc 10001号文件) 的年度报告以及关于2013年前六个月的补篇 (Doc 10001号文件补篇) 的各章节。

议程项目 46：为国际航空界所关注但又未被现行航空法律文书所涵盖的行为或肇事行为

46.1 委员会在理事会提交的 A38-WP/49 号文件、美国和空难受害者家属小组 (ACVFG) 提交的 A38-WP/109 号文件以及多米尼加共和国提交的 A38-WP/154 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该项目进行了审议。A38-WP/49 号文件对与不循规旅客相关的工作的进展情况以及《制止与国际民用航空有关的非法行为的公约》(《北京公约》) 和《制止非法劫持航空器公约的补充议定书》(《北京议定书》) 的实施进展情况进行了报告。在与不循规旅客相关的工作方面, 法律委员会已经提交了一份议定书草案, 以便对《关于在航空器上犯罪和某些其它行为的公约》(《东京公约》) 进行修订。该草案被认为已经足够成熟, 可以作为最终草案提交理事会, 由其送交给各国, 最终提交给外交会议。根据法律委员会的工作成果, 理事会决定在 2014 年 3 月 26 日至 4 月 4 日在蒙特利尔召开外交会议, 对《东京公约》进行修订。

46.2 所有在会上发言的代表团都强调了对《东京公约》进行更新的重要性。作为在国际民航组织的主持下通过的最为成功的公约之一, 《东京公约》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 但是过去 50 年来发生了诸多变化。特别是, 由于航空运输的大规模扩展以及机上不循规事件的相应增多, 需要对该文书进行更新。这些代表团对国际民航组织在这方面采取的举措, 特别是对报告员、小组委员会主席以及法律委员会主席的工作表示了赞扬。它们指出, 大会应该鼓励尽可能多的国家参与外交会议。参与会议的国家越多, 所代表的国际社会的利益就越广泛。

46.3 一个代表团提到了某些尚未达成一致意见的问题, 特别是机上保安人员的地位和职责问题, 该意见得到了其他几个代表团的支持。它忆及, 理事会曾要求秘书处的空中航行局就这一问题提出意见。该代表团敦促, 应该在外交会议召开之前将这一意见传达给各国, 以便有助于各国充分了解情况, 并做好适当的准备。在这一方面, 一个代表团提到其国家正在组织非洲国家会前研讨会, 以便传播相关信息。另一个代表团也提到了在亚太地区主办研讨会的计划。

46.4 一个代表团详细阐述了法律委员会讨论过的关键问题。该代表团强调了确定着陆国和运营人所在国的管辖权的重要性。《东京公约》虽然确定了登记国的管辖权, 但却未包含涉及该问题的任何规定。其他代表团赞同了这一观点, 它们强调, 有必要对不循规行为进行起诉, 不管这些行为发生在何处。关于机上保安人员的问题, 虽然这些人员的存在已成为当今生活中的现实, 但并不是每一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都有这样的人员。因此, 该代表团建议, 部署了机上保安人员的国家提供尽可能多的信息, 以便促进外交会议上对该议题的讨论。该代表团希望, 外交会议可以在这一问题上达成一致, 制定出广泛接受的文书。

46.5 委员会一致建议全体会议呼吁各成员国参加外交会议, 以便对《东京公约》进行修订。

46.6 在《北京公约》和《北京议定书》的实施情况方面, 秘书处报告说, 截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 已经有 29 个国家签署了《北京公约》, 8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了该公约; 31 个国家签署了《北京议定书》, 7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了该议定书。WP/109 号文件重申, 这两项文书扩大和加强了全球民航反恐框架, 因此鼓励所有成员国签署和批准这两项文书。WP/154 号文件进一步鼓励各成员国将制裁这两项文书中所列的罪行纳入其各自的刑事法律或法规中。

46.7 几个代表团提到，其国家不仅参加了在北京召开的外交会议，还立即批准了这两项文书。更多的代表团告诉委员会，其国家已经启动了批准过程，将在最近签署和批准这两项文书。一个代表团提到，这两项文书分别需要 22 个国家批准才能生效，这被认为是一个很高的门槛。因此，需要开展更多的工作来达到这个门槛。另一个代表团在其他代表团的支持下强调，国际民航组织有必要组织讲习班和研讨会，以便促进这两项文书的实施。它建议在国际民航组织的每一次会议上都提及批准问题。

46.8 主席总结时说，法律委员会在促进《北京公约》和《北京议定书》的实施方面得到了各代表团的全力支持。委员会随后同意建议全体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决议46/1: 促进2010年北京公约和北京议定书

忆及题为“促进2010年北京公约和北京议定书”的A37-23号决议；

忆及在本组织主持下制定和通过的关于批准文书的A37-22号决议附录C；和

认识到为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威胁而扩大和加强全球航空保安体系的重要性；

大会：

1. 敦促所有国家支持并鼓励普遍采用《制止与国际民用航空有关的非法行为的公约》(2010年北京公约)和《制止非法劫持航空器公约的补充议定书》(2010年北京议定书)；
2. 敦促所有国家尽快签署和批准2010年北京公约和北京议定书；
3. 指示秘书长，如成员国有此要求，对其批准过程酌情提供协助；和
4. 宣布本决议取代A37-23号决议。